

紫金投资集团税务服务中介机构选聘公告

为进一步优化税务管理，做好税务筹划，防控税务风险，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集团”）现对税务服务机构进行公开选聘，择优选择税务师事务所，相关情况和要求如下：

一、项目简介

（一）项目名称

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税务服务中介机构选聘。

（二）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 1 年。

二、服务需求

根据集团需求，提供税务服务，主要包括：1.提供纳税清缴、税务代理辅助服务，包括出具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报告和说明、研发费税前扣除鉴证报告和说明（如有），最新税务政策解读及答疑；2.代理其他日常涉税事务，包括但不限于月度税务申报咨询、年度税务资料核查等；3.协助完成税务风险排查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集团潜在税务风险梳理排查、辅助完成税务自查报告、协助做好与税务部门的沟通工作等。

三、参聘单位资格要求

（一）基本条件

1. 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并经年检合格，具备独立的法人

资格。

2.需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声誉，最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资质要求

具备税务师事务所执业资质(相关资质证书处于有效期内)。

四、参聘文件主要内容

（一）本单位执业证书、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本单位综合情况（包含执业注册税务师情况、所获荣誉等），近三年税务服务业绩（主要介绍近三年完成的税务服务项目）；

（三）服务方案，按照本公告第二章服务需求，提供具体服务内容及安排、服务方式、基本思路等；

（四）服务团队情况，包括拟派项目工作人员情况介绍、学历及职称、从业经验、过往业绩等，其中：日常联系人需提供注册税务师执业证明及近三年税务服务相关经历；

（五）承诺书，参聘单位需承诺最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税务服务收费及支付方式；

（七）其他相关资料。

五、参聘要求

（一）服务收费最高报价不得超过人民币5万元（含税）；

（二）参聘单位必须真实、准确、完整地编制参聘文件；

(三) 参聘单位应就参聘项目提供参聘文件一式三份（正本壹份，副本贰份，标注正副本），由参聘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授权签署的需附授权委托书；

(四) 参聘文件中确定的项目工作人员在税务服务工作未完成之前不得随意增减、调换，如有特殊情况，需书面报备我集团，否则视为违约；

(五) 参聘单位须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 17:00 前将参聘文件（一式三份，标注正副本）密封并在封口处加盖公章，在密封袋上注明参聘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和参聘项目名称，报送至我集团计划财务部；

(六) 参聘文件送达后不可修改或撤回。

六、评选

我集团组织相关部门人员组成评审小组，对参聘单位综合情况、服务方案、服务团队情况等逐项打分，该部分得分占比 70%，项目报价得分占比 30%，加总两部分得分最终确定中标机构。

参聘文件送达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玉兰路 8 号国资大厦计划财务部

联系人： 贝尔

联系电话： 86579640

邮箱： beie@zjholdings.cn



2024年3月14日